



高等学校教育技术学专业 指导性专业规范

2006—2010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教育技术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编制



高等教育出版社
HIGHER EDUCATION PRESS



高等学校教育技术学专业 指导性专业规范

Gaodeng Xuexiao Jiaoyujishuxue Zhuanye Zhidaoxing Zhuanye Guifan

2006—2010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教育技术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编制



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
HIGHER EDUCATION PRESS BEIJING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高等学校教育技术学专业指导性专业规范/2006—2010
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教育技术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编制. —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3. 11
ISBN 978-7-04-038621-9

I. ①高… II. ①2… III. ①高等学校—教育技术
学—专业—规范—中国 IV. ①G40-05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44520号

策划编辑 耿 芳
责任校对 刘娟娟

责任编辑 耿 芳
责任印制 尤 静

封面设计 于文燕

版式设计 童 丹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4号
邮政编码 100120
印 刷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
开 本 850mm × 1168mm 1/16
印 张 7.25
字 数 150千字
购书热线 010-58581118

咨询电话 400-810-059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http://www.hep.com.cn>
网上订购 <http://www.landaco.com>
<http://www.landaco.com.cn>
版 次 2013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3年1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0.0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物 料 号 38621-00

前 言

《高等学校理工科本科指导性专业规范研制要求》指出，指导性专业规范是推动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的切入点，是国家教学质量标准的一种表现形式，体现了本科教学质量的基本要求。研制《高等学校教育技术学专业指导性专业规范》（以下简称《规范》），是2006—2010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教育技术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重要工作之一，凝聚了全体委员的集体智慧。各高等学校教育技术学本科专业要以本规范为指导，结合本校特色，设置课程，组织和实施教学，进行专业评估。

本《规范》按照教育部提出的《高等学校理工科本科指导性专业规范研制要求》，以系统科学方法、教学设计理论为指导，以教育技术学专业发展历史研究和现状调查为依据，确定本专业的职业定位、培养目标与规格，在此基础上设计本专业的能力体系和知识体系，并给出本专业推荐的课程体系、教学实践平台和创新训练体系。

本《规范》主要遵循“规范性与多样化相统一”的基本原则：第一，本《规范》体现“科学基础宽厚，学科支柱坚实，专业特色明显”的指导思想；第二，本《规范》只提出教育技术学专业本科教学水平应达到的基本要求，即本科生应该学习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应该具有的基本能力和基本素质，以及相应的学制、学时、学分，使规范性内容最小化；第三，本《规范》在实施过程中，既要严格执行基本标准，又要给有关院校留出充分的自主办学空间，以体现各专业点的办学特色，适应人才培养多样化的需要；第四，本《规范》不设置专业方向，只推荐“教学系统设计、信息技术教育、现代远程教育、数字教育媒体、教育软件工程和教育装备技术”六个培养方向课程组。各专业点可根据自己的办学定位、专业特色和社会需要，参照所推荐的培养方向课程组，自行确定专业方向并设计相应的课程体系。

本《规范》含七个部分：一、教育技术学专业发展历史与学科基础概况；二、教育技术学专业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三、教育技术学专业知识体系；四、教育技术学专业课程体系；五、教育技术学专业教学实践平台与创新训练体系；六、教育技术学专业基本教学条件；七、附录。

2006—2010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教育技术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3年5月

目 录

一、教育技术学专业发展历史与学科基础概况	1
(一) 教育技术学专业发展历史	1
(二) 教育技术学学科概述	3
(三) 相关学科及影响教育技术学专业教育的因素	4
二、教育技术学专业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6
(一) 教育技术学专业培养目标	6
(二) 教育技术学专业培养规格	7
三、教育技术学专业知识体系	8
(一) 知识体系设计	8
(二) 知识体系结构	9
(三) 知识体系内容	9
四、教育技术学专业课程体系	12
(一) 课程体系设计	12
(二) 不同培养方向课程组	13
(三) 核心课程知识单元	19
五、教育技术学专业教学实践平台与创新训练体系	23
(一) 教育技术学专业教学实践平台	23
(二) 教育技术学专业创新训练体系	24
六、教育技术学专业基本教学条件	28
(一) 师资力量	28
(二) 教材	28
(三) 图书资料	28
(四) 实验室	28
(五) 实践基地	28
(六) 教学经费	29

七、附录	30
附录A 知识体系标准	30
附录B 核心课程简介	47
附录C 创新实践项目	92
附录D 2006—2010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教育技术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106

一、教育技术学专业发展历史与学科基础概况

(一) 教育技术学专业发展历史

我国的教育技术学专业原名为“电化教育专业”,它是在电化教育理论与实践的基础上形成的,经过不同阶段的发展而日趋成熟,其专业内涵和人才能力需求都发生了变化,故而更名。回顾历史,我国教育技术学专业的发展大致经历了以下四个阶段。

1. 早期形成阶段(1936—1949年)

20世纪20年代初期,受到美国视听教育运动的影响,我国教育界开始尝试在课堂教学中引入电影、幻灯和广播等媒体。南京、上海、无锡和苏州等城市最早出现了电化教育实验。20世纪30年代,“电化教育”这一专有名词被正式提出。1936年,江苏省立教育学院创办电影广播教育专修科,这是我国第一个电化教育专业。1938年金陵大学设电化教育专修科,这是我国第一个用“电化教育”命名的电化教育专业。此后的一段时间里,我国各地纷纷开办电化教育办学点,先后创设电化教育专修班、培训班或开设选修课。当时的教育主管部门还编印并发行《电化教育》教材,选派留学生赴美攻读相关学位等。

2. 初步发展阶段(1949—1978年)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百废待兴,电化教育随着教育事业受到重视而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当时文化部下设科学普及局,该局下设电化教育处,指导新中国电化教育工作,明确提出“必须采用新的教育工具,如唱片、录音带、幻灯、电影、广播、电视”等。从1949年开始,北京人民广播电台和上海人民广播电台相继开办俄语讲座,建立广播学校。1951年,辅仁大学、西北大学开设电化教育课程。同年,教育部召开高等师范院校课程讨论会,决定将“电化教育”列为教育系的选修课。1952年,我国高等学校院系调整,江苏省立教育学院和国立社会教育学院并入苏州师范学院,金陵大学电化教育专修科并入北京电影学院,开始了影音教育新发展。

高等学校院系调整后,电化教育专业虽然受到影响,但是电化教育事业得到了恢复。1953年,西北师范学院、北京外国语学院等院校建立了电教室。1960年,上海成立电化教育委员会,并成立上海电视大学。此后,许多高等学校建立各自的电教机构,开展电化教育工作,取得了较大的成绩。“文化大革命”期间,电化教育事业曾一度处于停滞状态。

3. 重新起步阶段(1978—1993年)

1978年,我国揭开了改革开放的序幕。邓小平同志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指出:“要制定加速发展广播、电视等现代教育手段的措施,这是多快好省发展教育事业的主要途径,必须引起充分的重视”。同年,经邓小平同志亲自批准,我国成立了中央电化教育馆和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在教育部和各级地方政府的重视下,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覆盖全国城乡的电化教育系统,即由中央、省、地(市)、县电化教育馆(中心)以及电化教育机构组成的学校电化教育系统;由中央、省级广播电视大学、地(市)级广播电视大学分校及县级广播电视大学工作站组成的广播电视教育系统;由中央、省、地(市)教育电视台组成的教育卫星电视系统。为此,各类师范院校需要大批电化教育课程教师,各级各类电化教育系统需要大批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及研究人员,从而产生对电化教育专业人才的大量需求,催发电化教育专业的重生。

1978年后,我国一部分高等学校相继设置了电化教育专业(专科)。1983年,华南师范大学首先创办了新中国第一个电化教育本科专业。1984—1985年,教育部又相继批准一些条件成熟的师范院校开设电化教育本科专业。1987年国家教育委员会颁布《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正式确定“电化教育”专业名称。1990年,北京师范大学正式提出“教育技术学专业”的名称及课程体系。

20世纪90年代,电化教育教材委员会、中国电化教育协会等机构也相继成立,对我国电化教育事业的规范化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4. 迅猛发展阶段(1993—2008年)

1993年,国家教育委员会颁布《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将“电化教育”专业正式更名为“教育技术学”专业。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随着对国外教育技术发展状况的考察,我国教育技术工作者对教育技术的定义、定位和学科体系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教育技术在我国的发展达到了新的规模 and 高度。

20世纪90年代中期至2008年,我国的教育技术进入了迅猛发展阶段。1994年,中国教育科研网开通,成为中国网络教育应用发端的标志。1998年,时任教育部部长的陈至立同志指出:“要把现代教育技术当作整个教育改革的‘制高点’和‘突破口’”。同年,教育部正式批准清华大学、北京邮电大学、浙江大学、湖南大学和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为国家现代远程教育第一批试点院校,后来发展到67所网络学院。199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中指出:“大力提高教育技术手段的现代化水平和教育信息化程度”。2000年,教育部《关于在中小学普及信息技术教育的通知》中提出:“从2001年开始用5—10年的时间,在中小学(包括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普及信息技术教育,以信息化带动教育的现代化,努力实现我国基础教育跨越式的发展”。2003年,教育部颁布了《普通高中技术领域课程标准》,要求在普通高中开设“信息技术基础”必修模块,“算法与程序设计”、“多媒体技术应用”、“网络技术应用”、“数据管理技术”和“人工智能初步”选修模块。2004年,教育部颁布了我国第一个中小学教师专业能力标

准——《中小学教师教育技术能力标准》，把教育技术能力作为信息时代教师必须具备的能力之一。与此同时，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中国教育卫星宽带多媒体传输网，各级各类学校校园网等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都取得了有效进展。国家初步完成了基础教育资源库、职业教育资源库和高等教育精品课程等资源的建设，高校数字图书馆和数字博物馆的建设也取得了令人欣喜的成绩。高校现代远程教育、基于互联网的非学历职业教育、“校校通”工程和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全国教师教育网络联盟计划和中小学教师教育技术能力培训等一大批重大工程和项目，在教育信息化和学习型社会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为此，迫切需要为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机构、培训机构、电化教育机构、教育装备中心、图书馆和博物馆、政府宣传部门、电视台和企业相关部门等，培养教育技术课程教师、信息技术课程教师、课程开发与教学设计师、教师教育技术能力培训设计师、教育教学培训设计师、企业培训设计师、教育装备规划维护与管理人员、信息化教学环境开发与管理人员、数字教育资源开发与管理人员、教育影视与多媒体作品创作人员、教育软件与平台设计开发和教育电子出版物编辑人员，为教育信息化及学习型社会建设服务。这些工程和项目对我国教育技术学专业的迅猛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2008年，即改革开放30年，我国共有教育技术学专科专业点44个，教育技术学本科专业点224个，教育技术学硕士学位授予点83个，教育技术学博士学位授予点8个，教育学教育技术学专业博士后科研流动站6个，广泛分布在师范院校、理工科院校、综合大学、军事院校、职业技术类院校等各类院校，因发展历史各有不同，各专业点往往分别归属于教育技术学院、教育技术与传播学院、教育信息技术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物理与通信学院、教育科学学院、新闻与传播学院或现代教育技术中心等院系或部门。

(二) 教育技术学学科概述

我国的教育技术原名电化教育，是在系统科学方法论指导下，运用现代教育理论、现代信息科学与技术，通过设计、开发、利用、管理、评价教育信息技术环境、教育信息资源与教育过程，促进学习、提高绩效的理论与实践。

教育技术学是研究教育技术现象、问题与规律的学科。它是在系统科学方法论指导下，运用现代教育理论、现代信息科学与技术，对教育教学活动中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并实施解决问题的策略，以促进学习者学习、优化教育教学过程和提高教育教学绩效的学科。

教育技术学是一门应用型交叉学科，是支持教育信息化的基础理论与应用学科。它既关注技术在教育教学应用中的理论与方法问题，如教育技术学学科的理论基础、信息技术环境下的学习与认知规律、课程开发的理论与技术、计算机支持的协作学习、教学系统设计的理论与方法等；又关注信息科学与技术在教育教学中实践与应用问题，如远程教育、教育信息化及其支撑技术、媒体技术及其教育应用、信息技术教育及企业培训等。教育技术学学科肩负着推动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的重要使命，广泛应用教育技术，开发与共享优质教育信息资源，构建现代远程教育与终身学习体系，对促进素质教育，推动教育公平与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教学创新，提高教育教

学质量,加快教育信息化进程,促进实现教育现代化和学习型社会具有至关重要作用。

(三) 相关学科及影响教育技术学专业教育的因素

教育技术学是从教育中人与技术的关系入手,关注因技术应用及相应的文化变革而导致的特定的教育现象,揭示其规律并推动价值实现的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学科。我国的教育技术学学科借鉴了国外同类学科发展的经验,吸收了相关学科的知识及最新研究成果,通过我国教育技术工作者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学科体系日趋完善。主要的相关学科有教育学、心理学、传播学、系统科学、信息科学与技术、管理学、艺术学等。

1. 教育学

教育技术学是教育学的二级学科,教育学理论是教育技术学学科的重要理论基础。基于对教育过程性质和规律的认识,教育技术致力于从技术和方法层面来改善教育资源、教育环境与教育过程。教育技术研究的“设计”、“开发”、“利用”、“管理”、“评价”等范畴的形成和发展,都离不开各种教育理论和课程教学论的支持。

2. 心理学

教育技术以促进学习与提高绩效为目的,研究人类学习过程内在规律的学习理论对教育技术学的发展起着重要作用。行为主义、认知主义、建构主义和人本主义等学习理论,构成了教育技术学学科的理论基础,对教育技术实践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3. 传播学

从传播学的视角看,教育是一种信息传播过程,传播理论对教育技术学起到重要的理论指导作用。在认识教育传播现象和规律的基础上,教育技术学借鉴传播理论的观点和方法,探索媒体在教育传播过程中的作用机制,为揭示媒体在教育传播活动中的方法与规律,改善教育中各要素的效能,提高教育质量提供了一种专门的理论视角和研究方法。

4. 系统科学

系统科学的观点和方法,对教育技术学学科的形成和发展具有深刻的影响,尤其是教学系统设计理论与方法、系统建模理论与分析方法的建立更得益于系统科学,在信息技术广泛应用的情况下,系统科学方法被应用到不同层面的教学系统设计之中。

5. 信息科学与技术

信息科学与技术在教育技术学学科发展过程中一直扮演着重要角色,它是以信息为主要研究对象,以信息的运动规律和应用方法为主要研究内容,以信息技术为主要研究工具,以拓展人类的信息功能为主要目标的综合性学科。信息技术是指能够支持信息的获取、传递、加工、存储

和呈现的一类技术。应用在教育领域中的现代信息技术主要包括电子音像技术、卫星电视广播技术、计算机技术、人工智能技术、网络通信技术、仿真技术、虚拟现实技术等。

6. 管理学

“管理”范畴是教育技术研究不可缺少的一个部分。应用管理学来计划、组织、协调和监督教育,在教育技术的理论和实践研究中起着重要的作用。教育技术管理主要包括项目管理、资源管理、环境管理、信息管理和知识管理等子范畴。近年来,学习过程管理、学习资源管理、知识管理等成为教育技术管理的重要研究领域。

7. 艺术学

艺术学是美学的一个研究领域。艺术学理论主要研究不同艺术的特殊性,具体的创作规律、欣赏规律,以指导各门艺术的实践。教育媒体的设计、开发和利用等,都需要综合运用艺术学的理论与技巧,遵循美学的一般规律。

二、教育技术学专业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一）教育技术学专业培养目标

教育技术学专业培养具备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掌握教育技术理论基础、媒体与艺术基础、计算机与通信技术基础、课程开发与教学设计、教育资源开发与管理、信息化教育装备与环境开发及管理等方面的知识,具有本领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根据教育技术学专业不同的培养方向,本专业毕业生应能在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机构、培训机构、电化教育机构、教育装备中心、图书馆和博物馆、政府宣传部门、电视台和企业相关部门等从事教育技术课程教学、信息技术课程教学、课程开发与教学设计、教师教育技术能力培训、教育教学培训设计、企业培训设计、教育装备规划维护与管理、信息化教学环境开发与管理、数字教育资源开发与管理、教育影视与多媒体作品创作、教育软件与平台设计开发和教育电子出版物编辑等工作。

（二）教育技术学专业培养规格

教育技术学本科专业学制为4年,实行学分制的学校采用弹性学制,一般为3—6年,学生需修的总学分应不低于140学分,核心知识单元学时总数不低于400学时(学时与学分的折算由各专业点根据本校实际情况决定)。总实践学时数占专业教育的总学时数的比例应不低于3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中有关规定的毕业生授予教育学或理学或工学学士学位。

教育技术学本科应达到如下知识、能力与素质要求。

1. 具有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热爱祖国、热爱教育事业、恪守职业道德,具有一定的信息素养、科学素养、文化艺术素养和求实创新意识。
2. 具有从事教育技术工作所需要的与本学科相关的教育学、心理学、传播学、系统科学、信息科学与技术、管理学和艺术学的知识,掌握本学科相关的基础性数理知识和自然科学知识。
3. 掌握教育技术学专业的理论知识,了解本专业发展现状和趋势。
4. 具有为促进学习、提高绩效,在系统科学方法论指导下,运用现代教育理论和现代信息科学与技术,对教育信息技术环境、教育信息资源和教育过程进行设计、开发、利用、管理和评价的初步能力。
5. 了解教育信息化领域标准、相关行业的政策和法规。
6. 具有综合运用学科理论和方法,分析和解决教育信息化实践中问题的初步能力。
7. 具有应对信息化环境对教育可能产生的突发事件的处理能力。

8. 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和跨文化环境下进行教育信息化交流、合作与创新的初步能力。

9. 具有健康的体魄和良好的心理素质,以及较好的组织管理、交流沟通、团队合作的能力和一定的职业发展学习能力。

三、教育技术学专业知识体系

(一) 知识体系设计

教育技术学专业知识体系是教育技术学专业应该覆盖的整体知识框架及其结构,是教育技术学专业学生所需掌握的知识集合。教育技术学专业能力体系与知识领域映射关系如图3-1所示。

各专业点根据自己的办学特色和该地区的学生就业需求,在培养不同职业取向的专业人才时,其主要培养能力是有所不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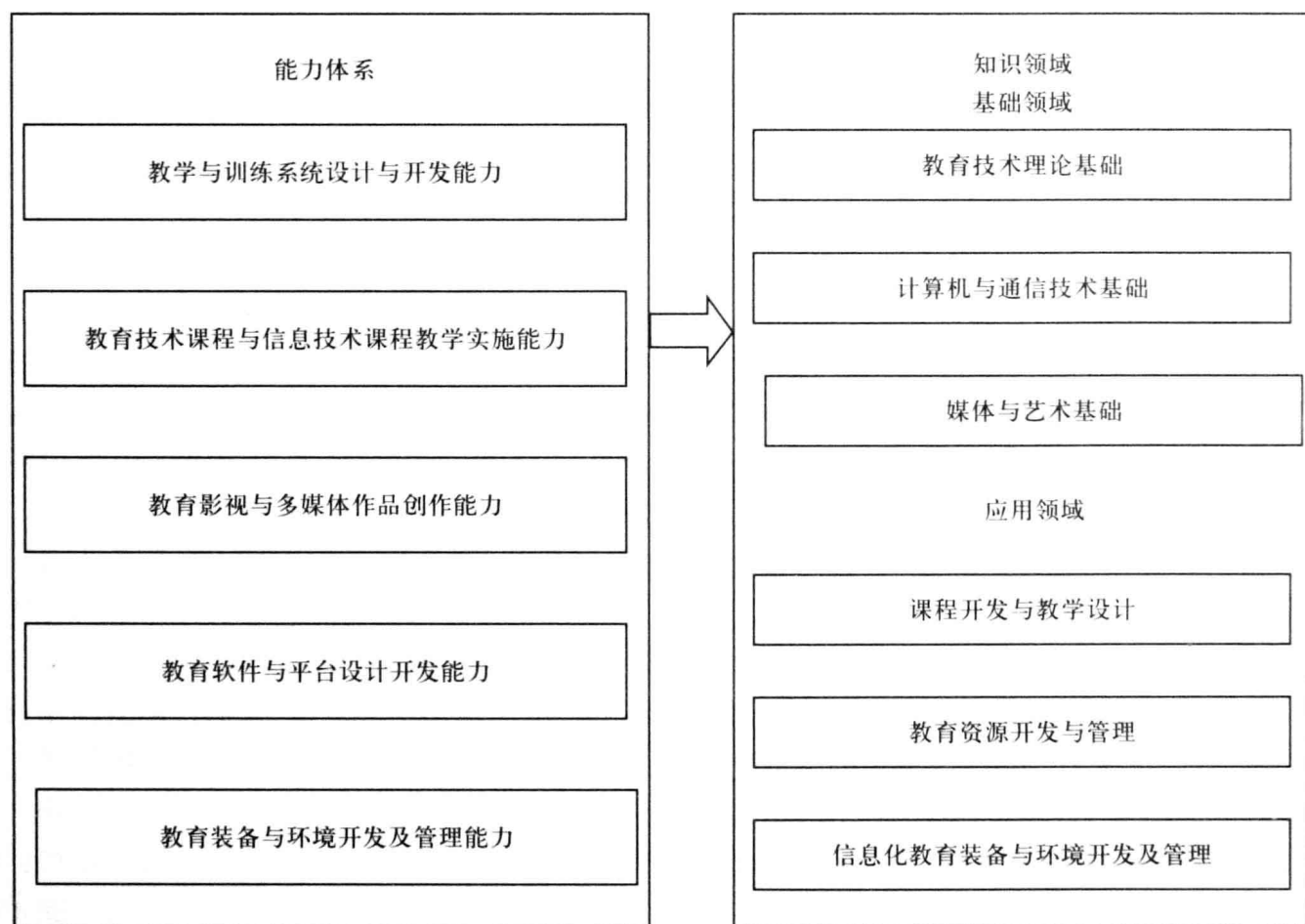


图3-1 教育技术学专业能力体系与知识领域映射关系

(二) 知识体系结构

教育技术学专业知识体系结构是以知识领域、知识模块和知识单元三级形式呈现。知识领域是整个专业知识体系结构的第一层次,每一个知识领域代表一个与教育技术学专业密切相关的学科知识领域方向。知识模块是对知识领域的进一步分解,描述的是特定的学科知识子领域方向。知识单元是知识模块中的一个单元内容,描述的是该知识模块中的一个具体分支或知识章节,是专业知识体系中的基本教学或实践单位。知识单元分为核心知识单元和选修知识单元。核心知识单元是本专业知识体系的最小集合,是对本专业的最基本要求。选修知识单元是指不在核心知识单元内的那些知识单元。

本《规范》将知识领域分为两个层面:基础领域层面与应用领域层面。基础领域层面主要为本科生奠定专业知识基础;应用领域层面主要培养本科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基础领域层面包括教育技术理论基础、计算机与通信技术基础、媒体与艺术基础等领域。应用领域层面包括课程开发与教学设计、教育资源开发与管理、信息化教育装备与环境开发及管理等领域。

(三) 知识体系内容

教育技术学专业知识体系内容涉及6个知识领域,共包含51个知识模块,如表3-1所示。每个知识领域、知识模块和所覆盖的知识单元见附录A。

表3-1 各知识领域对应的知识模块

知 识 领 域	知 识 模 块
教育技术理论基础 (ET) Educational Technology Foundations	ET01 教育概论 ET02 学习心理与学生发展 ET03 教师专业发展 ET04 教学论 ET05 教育传播理论 ET06 教育项目管理 ET07 教育研究方法 ET08 教育统计与测量 ET09 教育技术学发展史

(续表)

知 识 领 域	知 识 模 块
计算机与通信技术基础 (CC) Computer &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CC01 数据结构与算法 CC02 高级语言程序设计 CC03 人工智能基础 CC04 Web技术基础 CC05 数据库设计与实现 CC06 数据通信基础 CC07 计算机网络基础 CC08 网络安全与管理 CC09 多媒体技术基础 CC10 软件工程基础 CC11 教育软件分析与设计 CC12 离散数学
媒体与艺术基础 (MA) Media & Arts	MA01 艺术基础 MA02 摄影技艺 MA03 二维动画 MA04 三维动画 MA05 图像处理 MA06 音频技术 MA07 摄录编技术 MA08 多媒体交互界面设计
课程开发与教学设计 (CI) Curriculum Development & Instruction Design	CI01 课程开发理论 CI02 教学系统设计 CI03 教学实施与评价 CI04 信息技术教育理论与应用 CI05 人力资源培训理论基础 CI06 培训方案与内容的设计 CI07 培训实施与评价

(续表)

知 识 领 域	知 识 模 块
教育资源开发与管理 (ER) Educational Resource Development & Management	ER01 基于网络的应用系统开发 ER02 教育电视节目编导 ER03 教育电视节目制作 ER04 多媒体作品设计开发 ER05 教育游戏开发 ER06 教育信息处理 ER07 学习资源开发与管理 ER08 信息化教育组织管理 ER09 移动学习应用 ER10 远程教育应用 ER11 嵌入式系统
信息化教育装备与环境开发及管理 (ES) E-education Systems Development & Management	ES01 多媒体教学系统集成 ES02 远程教育系统 ES03 数字化校园规划与管理 ES04 教育装备系统建设 ES05 教育人机工程